

# 湖北工业大学工会委员会

湖工大工字〔2021〕3号

---

## 湖北工业大学“两代会”换届工作筹备方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中国工会章程》和教育部制定的《学校教职工代表大会规定》等有关法规和文件规定，结合我校实际，经湖北工业大学党委常委会研究决定，报湖北省教科文卫体工会批复，拟定于今年3月下旬召开湖北工业大学第三届教职工代表大会暨工会会员代表大会（以下简称“两代会”），会期1天半。现将筹备工作安排如下：

### 一、大会名称

湖北工业大学第三届教职工代表大会暨工会会员代表大会

### 二、大会主题

凝心聚力，开拓创新，全面加快绿色工业学科特色鲜明的高水平工业大学建设进程。

### 三、大会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认真贯彻落实全国总工会会议精神，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深化改革，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以坚定的政治性引导职工，以鲜明的先进性组织职工，以广泛的群众性凝聚职工，组织动员广大教职工大力弘扬劳动精神和工匠精神，激发“为党育人、为国育才”热情，积极参与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做学校高质量发展的支持者、参与者、推动者，凝心聚力，奋发作为，为把我校建设成为绿色工业学科特色鲜明的高水平工业大学而努力奋斗。

#### **四、大会主要议程**

1. 听取、审议校长工作报告；
2. 听取、审议工会工作报告和工会财务工作报告；
3. 听取、审议学校财务工作报告；
4. 听取、审议学校财务预决算执行情况审计报告；
5. 通报提案征集工作情况；
6. 选举产生第三届工会委员会；
7. 选举产生第三届教代会各专门工作委员会；
8. 审议涉及教职工利益的有关事项；
9. 审议、通过本次“两代会”相关决议；
10. 学校党委、行政安排的其他内容。

#### **五、大会代表构成及代表团组成**

1. 大会代表构成。

(1) 正式代表：校内有选举权和被选举权的在职教职工及工

会会员。工会会员代表和教代会代表一并选举产生，工会会员代表原则上即为教代会代表。本届“两代会”的代表构成比例，按在职教职工总人数的10%选举产生代表。教学单位按11%，机关部门按9%，其他单位按4%。教师代表的比例不少于代表总数的60%，行政干部代表的比例不超过代表总数的40%。女职工代表、少数民族代表、民主党派代表和40岁以下青年代表应有一定比例。

(2) 特邀代表：部分离退休校级领导、民主党派负责人。

(3) 列席代表：各单位(部门)非正式代表的党政负责人等；非正式代表的分工会主席、离退休人员代表等；学生代表等。

2. 代表产生方式。在同级党组织的领导下，以二级工会为单位，召开教职工大会，采用无记名投票差额选举的方式产生“两代会”代表。

代表候选人应经工会小组民主推荐，再由所在单位的党、政、工组织集体研究确定。校领导安排到所联系的相关学院作为代表候选人。代表候选人数应比当选人数多20%，选举大会的实到人数为应到人数的2/3以上方能进行选举，候选人必须获得应到人数半数以上选票才能当选为代表。

3. 代表团的组成。原则上是以两个二级工会为单位组成一个代表团，并选举团长、副团长各一名，报本届“两代会”预备会通过。

## 六、大会筹备工作机构及成员

1. 学校成立第三届“两代会”筹备工作领导小组，组长由校党委书记刘德富担任，副组长由校长彭育园和校党委副书记蔡光兴担任，成员由其他校级领导和相关单位部门主要人员组成(另

行通知)。

2. 筹备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校工会，校工会常务副主席周晓兼任办公室主任。

3. 领导小组下设秘书组、组织组、宣传组、会务组和提案组，各组人员组成及具体分工（另行通知）。

湖北工业大学工会委员会

2021年1月14日